

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

地字第 5117022025YG0021594 号

用地单位	达州晨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晨旭·莲湖上院（项目代码：2507-511702-04-01-425647）
批准用地机关	达州市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（电子监管号：5117002023B000108 编号：DZTC2023-010）、不动产单元代码：511702100004GB05012W000000000
用地位置	莲花湖片区ⅢC1-2/2
用地面积	宗地总面积 58696.00 平方米（达市国土勘 2023 第 45 号）
土地用途	一类城镇住宅用地（兼容不大于计容总建筑面积 10%的商业服务用房）
建设规模	建筑容积率不高于 1.10 不低于 1.00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

附件

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（电子监管号：5117002023B000108 编号：DZTC2023-010）、不动产单元代码：511702100004GB05012W000000000

备注：规划、配建等相关技术指标严格按照审定的控制性详细规划执行。

根据《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五条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自核发之日起二年内，建设单位或者个人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自行失效。

发证时间：2025 年 7 月 23 日